

贺兰县水务局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贺兰县水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本报告统计数据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报告电子版可在贺兰县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nxhl.gov.cn/>）查阅或下载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请与贺兰县水务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贺兰县政务大厅 A 座 915 办公室，电话：0951-8061740，电子邮箱：hlxswjbg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。1.2021 年，贺兰县水务局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6 条，其中：机构职能 2 条，部门文件 19 条，预决算公开 3 条，财政资金 1 条，重点建设项目 7 条，业务工作 16 条，双随机一公开 7 条，工作总结 1 条；2.通过政务微博发布信息 180 余条,每条阅读量平均 2000 余人次以上，最高可达 6.4 万人次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1 年，贺兰县水务局受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3 件，3 件全部按要求办结，未收取任何信息公开处理费，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引发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，将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日常工作，指定专人负责，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明确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规程和申请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等各个环节的具体要求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“三审三校”审查工作，不断增强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时效性，提高工作效率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以政府网站、单位宣传栏和政务微博作为主要宣传阵地，不断拓宽公开渠道、创新公开形式、丰富公开内容。及时充实和更新各个栏目内容，对涉及水利工作动态的内容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，对水利政策、办事指南等及时进行更新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监督保障情况。及时调整局“政务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，为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协调、上下联动及成效宣传提供领导、机构、人员“三到位”保障。同时，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培训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，提升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3	0	0	0	0	0	3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。一是信息公开形式单一，内容更新不及时；二是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细则和政策的把握还不够全面；三是信息发布质量和内容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。一是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。明确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职责，各司其职，统筹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、推进、指导、协调等工作。同时，认真学习上级部门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文件，领会精神实质，把握核心要义，学以致用，切实落实好政务公开工作。**二是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。**借鉴学习其他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验，及时更新水利部门动态信息，让群众及时了解水利工作进展情况、监督水利工作实施情况，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。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制，加强监督指导、检查评议，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、规范化开展。**三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。**通过多种形式加大政务公开宣传力度，切实增强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责任感，做到信息公开工作有重点、有形式、有载体、有承诺、有实效，不断优化政府信息发布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落实《贺兰县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情况

一是开展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表达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2021 年度我局举办了以“做实政务公开 创造最优水利政务环境”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。水务局负责人从重点水利工程建设、水资源节约利用等方面介绍了我县重点水利工作开展情况，并与受邀代表们进行了面对面交流，积极征求他们对水

利事业发展的意见建议，有效增强了群众对水利工作的认识和了解。二是结合“世界水日”、“中国水周”等大型宣传活动，通过微信、媒体等多种形式全方位开展以“珍惜水资源 保障水安全”“优化水资源配置 推进水生态修复”等为主题的宣传活动，努力营造全社会节水、惜水的浓厚氛围。三是及时公示水利行政执法信息、执法人员信息，确保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取得实效。四是及时公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相关信息，引导全社会关心支持规划实施工作。

（二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2021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件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